

律政司合辦投資法及國際投資爭端調解技巧培訓課程

律政司與國際投資爭端解決中心及亞洲國際法律研究院合辦亞洲首屆「投資法暨國際投資爭端調解技巧培訓課程」。

在《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下於去年六月二十八日簽訂的投資協議，訂定調解為解決爭議的途徑。上述培訓課程是律政司的其中一項主導項目，目的是將香港發展成為國際投資法及國際投資爭端調解技巧培訓基地，為亞洲區建構處理國際投資爭端的調解員團隊。

培訓課程內容包括投資仲裁基礎及其在國際投資爭端背景下的改革、投資條約主要案例分析及調解在國際投資爭端背景下的研究。培訓課程亦透過調解員角色扮演，鼓勵參與者探索調解程序時需要考慮的不同層面、持份者分析等不同題目。

為期一周的培訓課程將在本周日（十月二十一日）完結。來自世界各地約五十位參與者，包括中國內地、東南亞國家聯盟成員國、中東、非洲、南美和香港的政府官員、以及本地和

海外的法律及調解從業員等，首度在亞洲共聚一堂，作專業交流。

培訓課程講者陣容鼎盛，包括來自國際投資爭端解決中心和有效爭論決議中心的專家、以及富經驗的業界人士及學者。

律政司亦和國際商會—香港區會攜手合作，在香港和亞洲首度舉行國際商會國際商事調解比賽，該比賽亦是律政司在香港推動調解的另一項主導項目。首次舉辦的「國際商會國際商事調解比賽—香港」吸引十六隊來自不同司法管轄區的大學團隊，參與這項模擬商業調解比賽，由本地及海外的頂尖調解員和法官擔任評審。香港城市大學團隊最終在十月十五日舉行的決賽中脫穎而出奪冠。

完

2018年10月16日（星期二）